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1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1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的财务状况，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了清查盘点，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可能发生减损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会计准则计提减值准备。

经过测试，2019 年公司对各类资产应计提减值准备 11,026.64 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 2018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6.99	0.6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11.96	26.9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09.06	3.66%
存货跌价准备	913.62	8.18%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1,363.02	12.2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31	0.0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4.69	2.28%
商誉资产减值准备	5,000.00	44.76%
合计	11,026.64	98.70%

注：以上资产减值计提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2. 本次核销资产情况

资产名称	核销原因	本次核销资产账面价值（万元）	已计提坏账减值准备（万元）	影响净利润金额（万元）
预付账款		5.67	-	-5.67
其他应收款		191.56	189.02	-2.54
合计		197.23	189.02	-8.21

注：以上资产核销情况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 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1,026.64 万元，预计将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1,026.64 万元，相应减少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约 11,026.64 万元。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原值合计 197.23 万元，预计将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8.21 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在公司业绩预计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在 2019 年三季度报告中已披露的全年业绩预计产生影响。

三、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计提依据	计提方法
----	------	------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良好的银行	该组合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暂不计提信用损失，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持有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6,698.86 万元，账龄为一年以内，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66.99 万元。

本公司对于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情形进行信用风险单独测试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计提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按股权关系划分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 2019 年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万元）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2,543.21
	其他应收款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468.75
	其他应收款	409.06
合计		3,421.02

（二）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根据该标准，2019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13.62 万元。

（三）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类别	计提依据	本期计提（万元）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因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363.0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因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7.31
合计		1,370.33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标准及计提

类别	计提依据	本期计提（万元）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因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254.69

（三）商誉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标准及计提

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受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公司按照准则要求初步测算，确定商誉减值准备 5,000 万元。

根据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监管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商誉减值为初步预测数据，最终以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董事会关于计提 201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1 日